政策解读

一、规划背景

“十三五”期间，成都市先后开展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创建、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重点城市建设等重大任务，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各环节均取得突破性进展，为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和高效益运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十四五”期间，成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天府、可持续发展世界城市，应进一步提高知识产权领域国内国际竞争力，在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以及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中更多担当，更大作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高质量发展，编制并实施《成都市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深入实施知识产权强市战略的重要举措，对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构建高质量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按照市政府要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实施《规划》编制工作。《规划》经反复调查研究、多方论证衔接，在广泛征求市级相关部门、各区（市）县政府、省内外专家及社会公众意见建议基础上，经市政府常务会审定后，由市政府批复实施。

二、主要内容

（一）基本框架。《规划》以章节为序，依次排布规划背景、总体要求、主要任务、保障措施等共七章内容。第一章是规划背景，主要总结“十三五”时期知识产权工作取得的成效，梳理“十三五”时期知识产权事业发展问题短板与“十四五”时期面临挑战，分析“十四五”时期发展形势。第二章是总体思路，明确“十四五”时期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第三至第六章是主要任务，提出构建知识产权区域发展新格局、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健全知识产权大保护体系、筑牢知识产权发展基础四方面任务。第七章是保障措施，提出组织保障、资金保障、机制保障和考核评估四方面措施，确保规划有效落实。

（二）总体要求。《规划》提出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的理念，深化知识产权改革创新，以重点工作、重大改革为抓手，努力建成国内国际知识产权保护典范城市和国家引领型知识产权强市，为成都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提供有力支撑。《规划》提出了4个基本原则：坚持统筹全局性规划，从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角度出发，以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坚持强化全链条保护，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构建大保护工作格局，打造知识产权保护典范城市；坚持发展质量型引领，着力强化知识产权运营，全面提升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成效；坚持要素市场化配置，搭建知产桥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加大国际国内交流合作，促进市场资源合理流动和高效配置。

（三）目标体系。对表国家、省局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十四五”规划，立足成都实际，《规划》从知识产权创造质量、运用效益、保护环境和优质服务领域四个方面提出15项调控指标，系统构建“十四五”期间知识产权目标体系。各项指标均经过专题研讨、意见征求和科学测算后形成。

三、主要特色

（一）始终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关系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关系高质量发展，关系人民生活幸福，关系国家对外开放大局，关系国家安全。《规划》紧紧围绕成都市“高质量发展”的主题主线，立足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聚焦重点产业链，以产业生态圈和产业功能区为重要载体，深入推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高水平保护、高效益运用和高标准服务，为成都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始终坚持问题与目标导向。《规划》充分结合国家“十四五”时期进一步聚焦知识产权保护、提高转化运营效率、强化服务供给、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等重点方向，系统谋划我市知识产权发展战略，强调发挥知识产权制度在我市建设“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中的重要作用，积极回应新技术、新经济、新形势对知识产权制度提出的新挑战，突出知识产权作为我市发展战略性资源和城市竞争力核心要素的重要性。

（三）始终坚持构建区域“一体化”发展格局。《规划》坚持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大局，充分发挥成都在全省“一干多支、五区协同”中的主干作用，深化区域“一体化”合作，聚焦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统筹推进知识产权领域国内国际合作和竞争，更大力度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区域合作，打造知识产权保护典范城市。

解读机构：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发展处

解读人：阳林

联系电话：028-85394235